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香港理工大學

---

應用數學系統計顧問服務中心  
Statistical Advisory Unit  
Department of Applied Mathematics  
Tel 電話：2766 6941

香港律師會  
「青少年對法律之認知」  
意見調查報告撮要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數學系  
統計顧問服務中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 香港律師會「青少年對法律之認知」意見調查報告撮要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 導言

「香港律師會」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數學系「統計顧問服務中心」進行一項名為「青少年對法律之認知」的意見調查。該項調查，旨在收集青少年對法律的認知和青少年對違法行為的警覺性。是次調查主要針對青少年有較高機會和較常接觸到的罪行，包括涉及「黑社會」、「毒品」、「盜竊」、「版權」及「毆打」的違法行為。調查在二〇〇六年六至七月間進行。我們成功獲二十三間中學同意接受調查，回收學生問卷共 3 052 份，回應率為 95.1%。曾參與及沒有參與香港律師會「法治新一代」講座學校分別有 12 及 11 間。問卷是根據香港律師會的要求設計的，並採用電腦閱讀表格，以不記名形式由受訪者自己填寫。

### 主要調查結果

1. 青少年普遍能夠識別列舉出的行為是違法。但有 14% 至 30% 被訪者認為「互聯網上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自稱是黑社會成員」及「拾獲財物而據為己有」不是違法行為。另一方面則有 20% 至 30% 錯誤地認為「從互聯網下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及「和黑社會成員做朋友」是違法行為。

表一：認為違法行為的百分率

行為	百分率
自稱是黑社會成員	81.6
和黑社會成員做朋友	31.9
身為黑社會成員	83.8
吸食毒品	85.6
販賣毒品	94.6
將毒品從一地點帶去另一地點	94.3
把未付款貨物帶離商店外	94.8
偷取同學財物	93.8
拾獲財物而據為己有	70.1
出售翻版光碟／電腦軟件	94.0
互聯網上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	86.0
從互聯網下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	79.2
毆打他人	93.4

2. 最常犯的違法行為是「互聯網上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有 14.7%。在最近一年有 13.6% 曾「拾獲財物而據為己有」、7.1% 曾「毆打他人」、4.2% 曾在商店「高買」。整體來說，在一年內曾犯所列其中違法行為者為 26.9%。

表二：在最近一年想做和做過的違法行為的百分率

違法行為	想做的百分率	做過的百分率
自稱是黑社會成員	2.8	1.5
身為黑社會成員	2.4	1.2
販賣毒品	1.3	0.7
將毒品從一地點帶去另一地點	1.6	0.8
把未付款貨物帶離商店外	7.6	4.2
偷取同學財物	4.0	2.6
拾獲財物而據為己有	21.3	13.6
出售翻版光碟/電腦軟件	2.9	1.7
互聯網上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	18.0	14.7
毆打他人	14.6	7.1

3. 聲稱親友最近一年曾犯所列違法行為的百分率如下列，結果顯示青少年的違法率與親友的違法率成正比例。在一年內親戚或朋友曾犯所列其中違法行為者為 43.3%。

表三：在最近一年親戚或朋友做過的違法行為百分率

違法行為	百分率
自稱是黑社會成員	13.8
身為黑社會成員	11.4
販賣毒品	3.8
將毒品從一地點帶去另一地點	3.9
把未付款貨物帶離商店外	10.6
偷取同學財物	10.9
拾獲財物而據為己有	19.9
出售翻版光碟/電腦軟件	5.2
互聯網上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	27.9
毆打他人	18.0

4. 「物質利益」是違法的最大誘因，有 13.9%受訪者認為「物質利益」會導致他們做出違法的行爲。

表四：可導致違法的誘因的百分率

誘因	不會	有可能	會
夠刺激性	66.1	25.6	8.2
向友儕炫耀	75.1	18.4	6.5
顯示自己的勇氣	76.2	17.3	6.8
帶給自己的物質利益	56.9	29.3	13.9
應朋友要求/慫恿	69.3	24.0	6.6

5. 「法律制裁」和「前途」的考慮最能阻止青少年違法，只有 55%認為「他人利益」的考慮足夠制止違法行爲。

表五：足夠制止違法的考慮因素的百分率

考慮因素	不足夠	或許足夠	足夠
會否被人發覺	10.7	21.3	67.9
會否損害他人的利益	17.2	28.0	54.7
會否受法律制裁	7.2	11.9	80.9
道德價值	13.1	22.5	64.5
影響前途	14.1	12.0	81.1

6. 各種刑罰中，「入獄」被認為最適合而有效地阻嚇違法行爲，有 50% 或以上認為此刑罰有效阻嚇「販毒」及「藏毒」兩違法行爲。

表六：能阻嚇違法行爲的最適合而有效的刑罰的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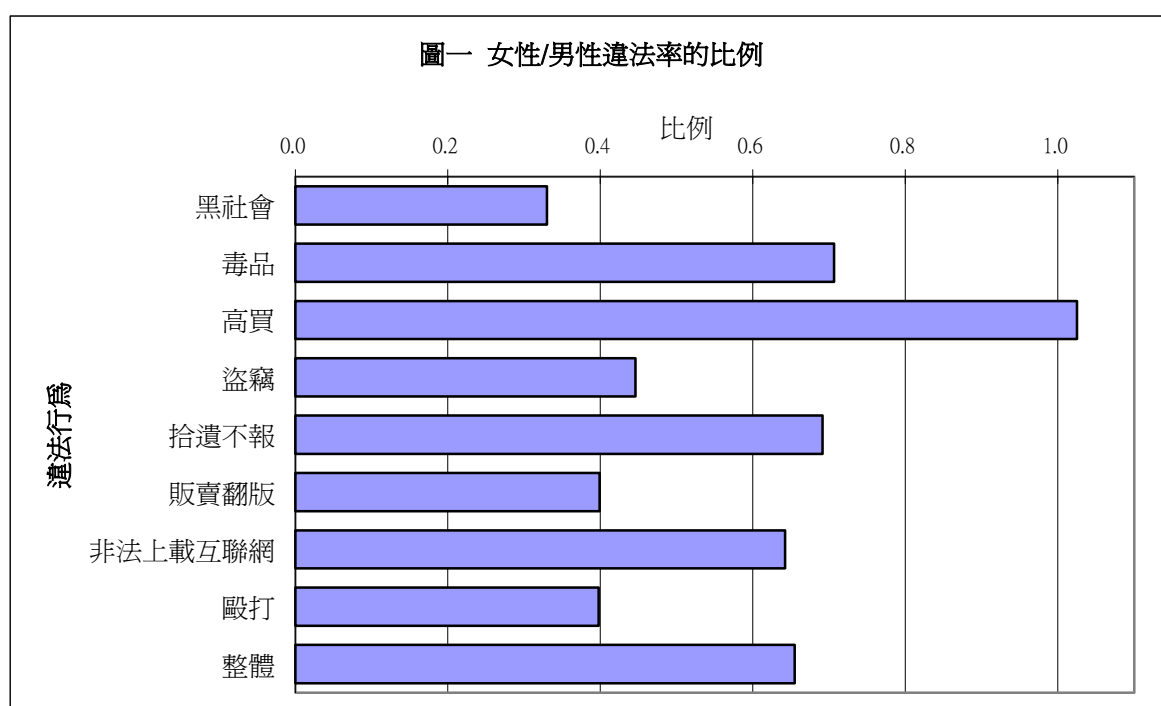
違法行爲	警司 警誡	感化	罰款	社會服 務令	緩刑	教導所/ 勞役中心	入獄
偷竊	24.5	10.6	11.1	16.0	5.6	9.7	22.5
販賣毒品	5.4	4.9	3.3	6.9	6.6	15.1	57.9
藏有毒品	6.2	4.9	4.1	8.0	8.9	18.3	49.7
販賣翻版光碟／電腦軟件	9.0	5.1	19.2	14.3	10.7	11.9	29.7
身為黑社會成員	9.1	18.2	1.6	7.9	5.3	19.2	38.8
毆打他人	11.2	9.4	2.8	11.7	7.0	18.4	39.5

7. 大部份受訪者未能正確理解「罪犯自新條例」的意義，「香港律師會」舉辦的講座可幫助青少年對此條例的理解，曾參加講座者有 21.5%能正確理解條例，未曾參加講座者就只有 14.3%能正確理解條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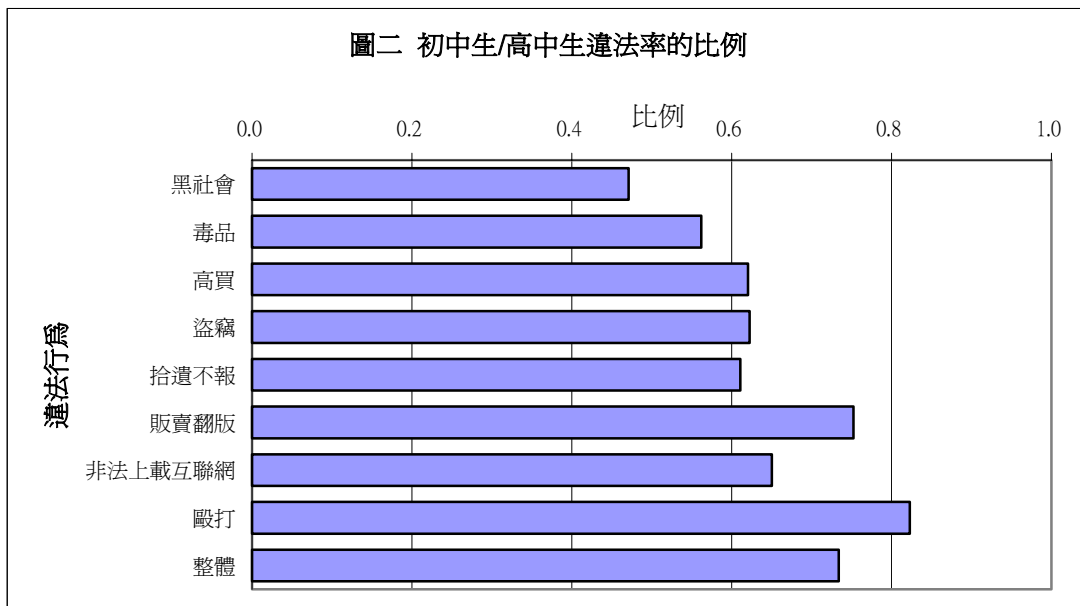
表七：「罪犯自新條例」的理解

「罪犯自新條例」是	百分率		
	曾參加講座	未曾參加講座	整體
刪除刑事記錄	16.7	17.5	17.1
留案底但緩刑	36.0	41.6	38.8
強制性社會服務工作	25.9	26.6	26.2
被查問以往的定罪時，可無須披露該項定罪	21.5	14.3	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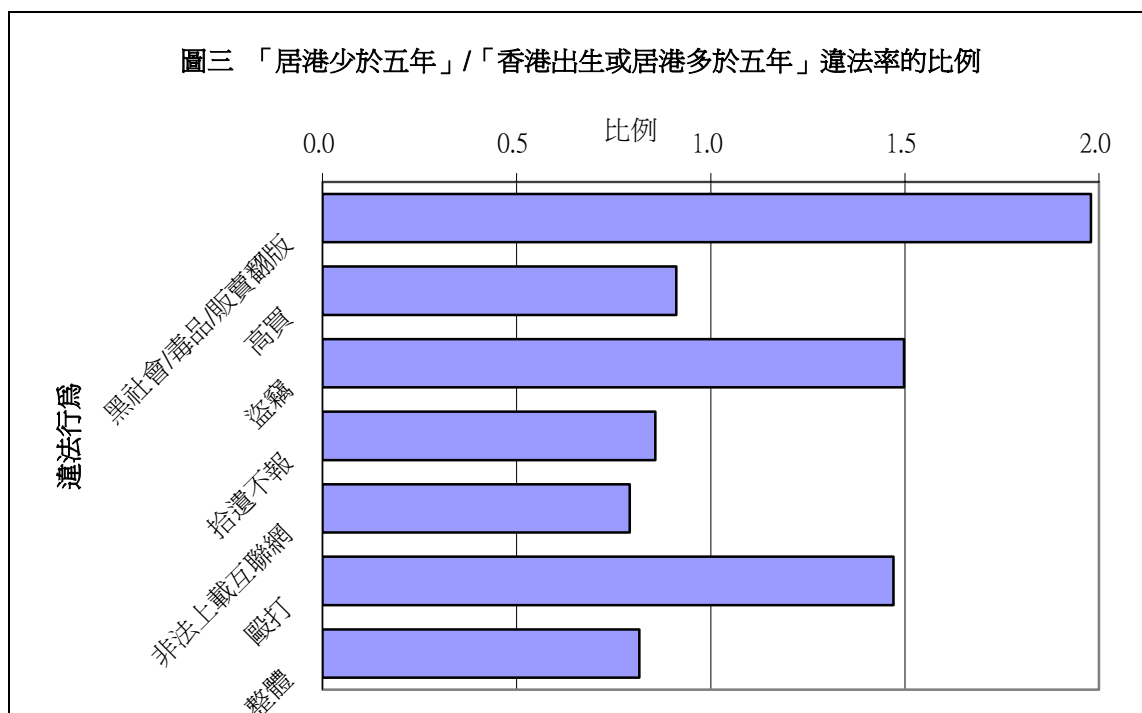
8. 女性的違法意欲和經驗比男性低，在涉及「黑社會」、「出售翻版光碟/電腦軟件」及「毆打」的違法行為中，女性的違法率只及男性的四成或以下；但在「高買」上，男女的違法率並無顯著分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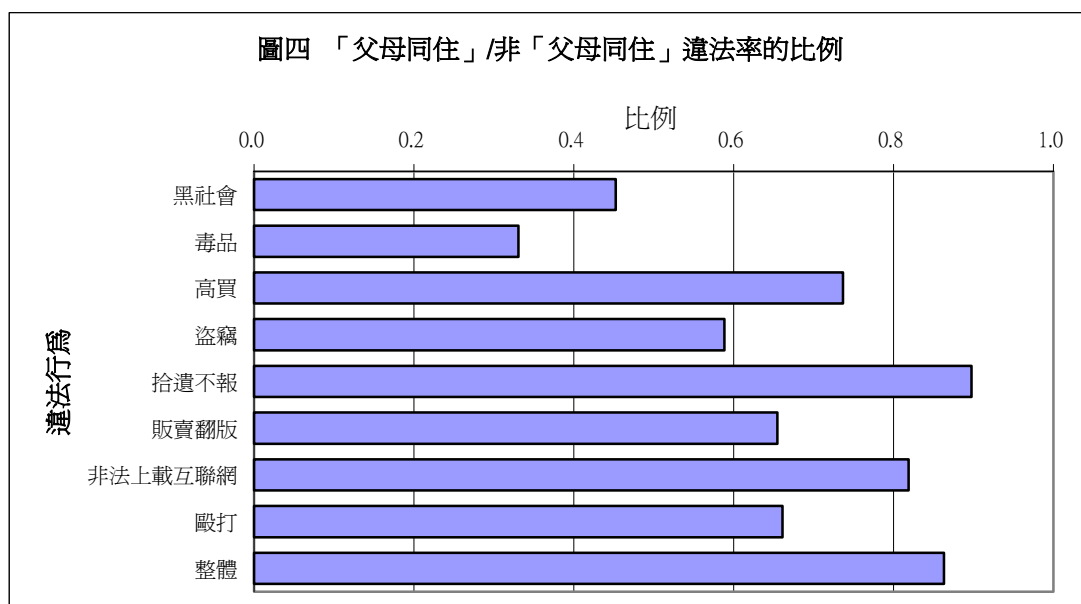
9. 高中生的違法意欲和經驗比初中生為高，初中生在「毒品」及「黑社會」兩類違法行為的違法率只約為高中生的一半；兩者只在「毆打他人」的違法率較為接近。



10. 「居港少於五年」者有較高的違法經驗，在「黑社會」或「受黑社會控制」違法行為的比率約為「香港出生或居港多於五年」的兩倍，「盜竊」和「毆打」亦達倍半，「高買」、「拾遺不報」、「互聯網上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和「整體」的違法率則低於後者。



11. 與「父母同住」的青少年的違法意欲和經驗比不與「父母同住」的較低，只在「拾遺不報」一項兩者分別不大。另一方面，父親具「中學教育水平」的青少年的違法意欲和經驗較父親具較高或較低教育水平者為低。



12. 生活滿意程度是違法意欲和經驗的一重要因素，對生活感到滿意的違法率最低，感到可怕的違法率最高。

表八：生活的滿意程度與違法百分率

違法行爲	生活滿意程度					
	可怕	不滿意	有大部份時間都不滿意	同時感到滿意和不滿意	有大部份時間都滿意	滿意
自稱是黑社會成員	18.4	1.5	0.8	1.3	0.4	1.0
身為黑社會成員	18.6	1.5	0.8	0.6	0.3	0.7
販賣毒品	13.4	0.0	0.0	0.1	0.1	0.6
將毒品從一地點帶去另一地點	14.4	0.0	0.0	0.6	0.0	0.6
把未付款貨物帶離商店外	18.6	10.6	4.5	5.6	2.7	2.5
偷取同學財物	18.6	1.5	3.8	2.3	1.8	2.0
拾獲財物而據為己有	30.2	22.7	15.8	15.7	13.8	9.9
出售翻版光碟/電腦軟件	17.7	4.7	1.5	0.9	0.8	1.4
從互聯網上載歌曲/電影/電腦軟件	27.4	23.4	20.5	14.8	14.0	12.3
毆打他人	31.6	24.6	9.2	6.4	5.3	5.2

《 完 》